

## 关于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获得补贴的基本情况

2020年7月3日，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以“2020-026”号公告披露，2020年1月至6月，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收到地方政府补贴共计人民币 2,057.2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7月至9月，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收到地方政府补贴共计人民币 476.68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7-9月累计 (元)	文号	说明	是否符合 结转 损益的 条件
企业信息采集补助费	1,200.00		江门市对外经济贸易会计学会下发的信息采集补贴	是
2020年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优惠贷款贴息资金	457,500.00	粤财金[2020]11号	江门市新会区财政局下发的贴息资金	是
2020年抗疫特别国债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补贴	540,000.00	南财专[2020]220号	南充市财政局、南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抗疫补贴	是
2020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资金	31,058.81	南财社[2020]15号	南充市财政局返还的失业保险金	是
2020年度市扶持科技发展资金(第二批)区级配套	1,400,000.00	江科[2020]65号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下发的科研资金	否
2020年度市扶持科技发展资金(第二批)市级配套	600,000.00	江科[2020]65号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下发的科研资金	否
适岗培训补贴	330,000.00	粤人社规[2019]43号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财政厅下发的培训资金	是
疫情期间企业招工补贴	4,000.00		江门市新会区财政局下发的招工补贴	是

2019 年度精准就业扶贫爱心单位奖补资金	50,000.00	常 人 社 函 [2020]24 号	常德市财政局给予的就业奖励资金	是
高品质原液着色聚酰胺纤维产业化技术开发	229,000.00	国科高发计字 [2016]18 号	科技部高技术研究中心下发的研发资金	否
2020 省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奖励	22,500.00		江门市新会区财政局下发 2020 省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是
应对疫情稳岗补贴	121,000.00	高 人 社 函 [2020]20 号	南充市高坪区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下发的稳岗补贴	是
2020 年困难企业稳岗返还	574,164.55	南就[2020]34 号	南充市就业服务管理局返还的就业补贴	是
电费补贴	334,477.00	川发改价格 [2020]137 号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川省财政厅下发的电费补贴	是
保就业计划补助	71,871.30	保就业计划第二期	香港特区政府下发的就业补助	是
合计（元）	4,766,771.66			

注：香港特区政府下发的补助金额已按照平均汇价由港币折算为人民币。

## 二、补贴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已收到 2020 年 7-9 月政府补贴资金共计 4,766,771.66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上述补贴符合结转条件的补贴金额为人民币 2,537,771.66 元，将计入本公司 2020 年度当期损益。该政府补贴的核算最终以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3 日